

# 2023年史记读后感正标题(大全10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 史记读后感正标题篇一

《史记》，这部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不朽巨著，可谓家喻户晓，司马迁，《史记》的作者也因此名垂青史。

最后，我们学习了《司马迁发愤写史记》这篇课文，读完后，不禁感叹，一个修史官的儿子，竟会写出如此著作，真是了不起。也许，是从小受到了父亲的影响，和母亲河——黄河那不屈不挠地精神熏陶，从而养成了司马迁伟大的梦想吧！

说到司马迁，还得从他父亲司马谈说起，他是汉朝管理修史的官员，儿子司马迁出生在黄河边的龙门，司马谈在世时立志要编写一本记录从古帝舜到汉武帝3000余年的历史巨著，可因他已是一位白发苍苍的老人，他知道自己天数已尽，便希望儿子来替他完成心愿，于是司马迁四处游历，广交朋友，大大充实了自己的历史资料。

38岁时，父亲去世了。他继任了父亲的官职，当上了太史令。然而命运却与他开了一个大玩笑，这就是有名的李陵之祸。就在司马迁47岁时，汉武帝派李广的孙子李陵带三千精兵支抗击匈奴，结果，李陵的一位士兵告密，使匈奴打败了李陵，李陵投降了。仗败的消息传到汉武帝耳中，他大怒，一气之下，杀了李陵全家，司马迁替李陵辩护了几句，顶撞了汉武帝，就被打入了大牢，受了酷刑。令人佩服的是，一本史家

巨著就这样诞生了。

这本被鲁迅先生评为的“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的史学巨著背后却是一段文人的辛酸史。

## 史记读后感正标题篇二

史记是中国人民智慧和历史的结晶，是千年历史的记载。

我认为唐朝皇帝应该为世界各地的人们收集更多的书籍来阅读，让他们的大臣们接触到更多关于武术的知识。秦始皇应该让人们读一些来自统一前其他国家的书，不那么专横，心胸开阔，能接受数百个词。精通武术的汉武帝应该了解一些古今巨人，成为一个文化和武术的好皇帝。

再谈古代名人吧。比如扁鹊，他让多少人起死回生，巧诊了多少疑难杂症，救了多少人在死亡深渊边挣扎。此外，张骞出使西域。虽然他被匈奴拘留了十多年，但他仍然没有忘记出使的重要任务，促进汉西交流，形成了丝绸之路的雏形。孔子是中国历史上的教育家。他教育学生不是体罚，而是用礼仪和道德来规范他们的言行，用文献和经典来丰富他的知识和知识。他也善于一步一步地诱导人们。不仅如此，他还是一个非常诚实的人。他从不谈论奇怪、暴力、混乱和鬼魂。

读完《史记》，我不仅丰富了知识，还增加了知识。读书真好！

## 史记读后感正标题篇三

这个寒假，我读了《史记故事》这本书。

《史记故事》，顾名思义，就是记录历史故事的。作者是司马迁。司马迁忍辱负重，谨承家学，写出了一部伟大的《史记》。

这本书从五帝开始讲起，书中讲述了黄帝以来的传说、商周的史迹、春秋战国时期的动荡、秦的兴衰、汉的建立和巩固……时间跨越三千多年，详细介绍了我国以前的演变，是一本不可多得的历史巨著。

《史记》中，对古代优秀人物大力颂扬，对丑恶现象毫不掩饰的揭露，绝无半点虚假。就是因为这样，我们后人才能清楚了解历史。

看完了整本《史记故事》，我不禁感慨万分：古时候，有数不胜数的清官，但是更有数不胜数的奸诈贪婪的小人。只会说好听的话，阿谀逢迎。我又想：如果天地间只有好人，没有坏人，那么，我们就可以开心、安心度过每一天。

从古至今，名人数不胜数。可我最佩服的还是忠厚的老臣。他们在国君昏庸时冒着生命危险上谏，忠心为国。

《史记》，真不愧是二十四史之首！

## 史记读后感正标题篇四

作为炎黄子孙，华夏儿女只要是中国人就必须知道这本书——《史记》。这是我们的骄傲！

这本书的作者是汉朝的司马迁。历经两千多年的时光，在他笔下的.人物的一谈一笑，都闪闪发光……遗憾的是今天我看的不是真正《史记》而是《史记故事》。

这本书让我解了更多以前的故事，认识了许多英雄好汉，是他们的无私奉献，才使我们民主繁荣起来。不到300页的文章先后写了59篇文章，令我印象最深的是：“卧薪尝胆”、“破釜沉舟”。

其中“卧薪尝胆”讲越王勾践被吴国打败后当了俘虏，当然不

忘亡国之痛。经过这样多年的艰苦磨砺，终于使越国强大起来，最终推翻了吴国，为自己出了一口恶气。他这种精神令我敬佩。“破釜沉舟”说的是项羽率领几千楚军，救赵国。项羽下定决心要和秦国决一死战，就摔烂锅子、砸沉船只，只有一条路那就是打赢，他果然胜利了！

这两个故事正好组成一条成语：

有志者，事竟成，破釜沉舟百万秦官终属楚。

苦心人，天不负，卧薪尝胆三千越甲可吞吴。

## 史记读后感正标题篇五

在老师的要求和妈妈的指导下，我阅读了《史记》这一系列的图书。对简直技术产生了强烈的好奇，这是对我最有感触的故事中的第二个，顶碗送行。

故事发生在汉朝汉武帝年间，那时汉朝经常讨伐匈奴等边境少数民族，一时间销烟四起、烽火不断、死伤无数。那位姑娘名曰“卓依”，乃匈奴中一不知名部落中人。这个部落有一不成文的风俗——如果自己的亲人要出征，那整个部落的成年女子都要为他们顶碗跳舞送行，且只顶两个陶瓷碗：一曰“精忠报国”，二曰“匈奴得胜”。如果碗在跳舞时碎了，那会有不祥的预兆。因此，部落中女子从小便学“顶碗舞”。

这次要出征与汉朝抗争的，有一人乃是与卓依成婚不满三天的新郎官，名曰“阿鲁”。

出征那天清晨，卓依换上了舞服。前一天晚上，卓依哭了整夜，今日也是满眼含泪，她母亲厉声喝道：“儿啊，哭甚！鲁儿若能为国效忠战死，乃是我们有福气！再者，哭哭啼啼的，祈福也无用！”卓依听到最后一句话时，赶紧擦干了眼泪，装扮完毕后，她偷偷地又从碗橱里取出一只青花瓷碗顶头上，

私曰“保夫安归”。

因为人多，碗又一般花样，无人发现卓依多顶了一只碗。开始舞了，众女子轻柔地旋转着，舞着，保持着碗的平衡。刮起的风使蒲公英的种子飘散，卓依见了，不免伤感：这花也回不来了吧。略一失神，身子不稳，她虽尽力稳住，可那最上的“保归”碗却摔了下来，重重砸碎。卓依不禁失声痛哭：“战争何时休！”

是啊，从古至今，战争何时休？

这，就是剪纸的魅力！一把剪刀便可带你了解古今，一张纸便倾尽世事！

## 史记读后感正标题篇六

苏武出使匈奴的第二年，汉武帝派贰师将军李广利带兵三万，攻打匈奴，打了个大败仗，几乎全军覆没，李广利逃了回来。李广的孙子李陵当时担任骑都尉，带着五千名步兵跟匈奴作战。单于亲自率领三万骑兵把李陵的步兵团团围困住。尽管李陵的箭法十分好，兵士也十分勇敢，五千步兵杀了五六千名匈奴骑兵，但是匈奴兵越来越多，汉军寡不敌众，后面又没救兵，最后只剩了四百多汉兵突围出来。李陵被匈奴逮住，投降了。

李陵投降匈奴的消息震动了朝廷。汉武帝把李陵的母亲和妻儿都下了监狱，并且召集大臣，要他们议一议李陵的罪行。

大臣们都谴责李陵不该贪生怕死，向匈奴投降。汉武帝问太史令司马迁，听听他的意见。

司马迁说：“李陵带去的步兵不满五千，他深入到敌人的腹地，打击了几万敌人。他虽然打了败仗，可是杀了这么多的敌人，也可以向天下人交代了。李陵不肯马上去死，准有他

的主意。他一定还想将功赎罪来报答皇上。”

汉武帝听了，认为司马迁这样为李陵辩护，是有意贬低李广利（李广利是汉武帝宠妃的哥哥），勃然大怒，说：“你这样替投降敌人的人强辩，不是存心反对朝廷吗？”他吆喝一声，就把司马迁下了监狱，交给廷尉审问。

审问下来，把司马迁定了罪，应该受腐刑（一种肉刑）。司马迁拿不出钱赎罪，只好受了刑罚，关在监狱里。

司马迁认为受腐刑是一件很丢脸的事，他几乎想自杀。但他想到自己有一件极重要的工作没有完成，不应该死。因为当时他正在用全部精力写一部书，这就是我国古代最伟大的历史著作——《史记》。

原来，司马迁的祖上好几辈都担任史官，父亲司马谈也是汉朝的太史令。司马迁十岁的时候，就跟随父亲到了长安，从小就读了不少书籍。

## 史记读后感正标题篇七

灯下读《史记》，当读到荆轲刺秦的故事时，不禁抚卷长思，感慨不已。

天空布满了厚厚的乌云，如同千吨巨鼎系在毫发之上，危悬在我的心头；瑟瑟秋风，如同封存了千万年的寒冰，令我手足冰凉。

我是荆轲，是此番前去刺秦的侠客，亦是拯救大燕国的勇士！

我虽非燕国的子民，却胸怀着一颗报效燕国之心。如今，秦欲亡我大燕，置大燕于岌岌可危之地，大丈夫，岂能坐视不管！

我愤怒的心如同深埋在火山底滚烫的熔浆，带着大燕子民的满腔热血，带着他们的国仇家恨，带着千万战死沙场的燕兵的英魂冲了出来，冲碎了悬挂在我心头上的千吨巨鼎，融化了令我寒战的万年寒冰！

舞阳手持地图卷，紧跟在我身后。我手捧着将军樊於期头颅的铁函，心情低沉。樊将军，你虽是秦国的叛将，却是大燕的烈士，你为了此番刺秦的行动能够成功，竟不惜拔剑自刎，你用你那沾满了自己鲜血的利剑，宣告世人：你非贪生怕死怕死之辈！你用你的躯壳告诉我：人固有一死，或轻于鸿毛，或重于泰山！

在这烽火连天的岁月里，我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对我而言，生亦何欢，死亦何惧！

但，我也有着血肉，在这生命最后一程，我又何尝无半点留恋之情？我昂首望了望天空，依旧乌云密布，仿佛同此时我的心情一般，压抑而又惆怅……我感到空气在凝固。

一曲筑音激越而起，方才密布的乌云渐渐被拨散开来，南飞的雁排成“人”字缓缓飞过。我的知音高渐离此时正在河岸旁为我送别。我含着泪，环视着四周为我送别的人，欲言又止。沉默了片刻，我忽然和着渐离的节拍，昂首挺胸，对着秦地的方向，引吭高歌：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渡过冰寒的易水，我同舞阳来到了河对岸。怀着一份留恋，我回首望了望：天是那么的蓝，两只欲南飞的孤雁在燕城上来回盘旋着，久久不肯离去。远山如黛，遍地霜寒。送行的人群依依相随，白衣如雪。筑音转为低咽，悲壮而凄恻。

## 史记读后感正标题篇八

五月份，我读了《史记》这本书。

《史记》里有个故事叫《孙武练兵》，是说：春秋时代有个军事家名叫孙武，有一天去见吴王阖闾，吴王问他能不能训练女兵，孙武说：“可以。”于是吴王便拨了一百多位宫女给他。孙武把宫女编成两队，用吴王最宠爱的两个妃子为队长，然后把一些军事的基本动作教给她们，并她们还要遵守军令，不可。不料孙武开始发令时，宫女们觉得好玩，都一个个笑了起来。孙武以为自己话没说清楚，便重复一遍，等第二次再发令，宫女们还是只顾嘻笑。这次孙武生气了，便把队长拖去斩首，理由是队长领导无方。吴王听说要斩他的爱妃，急忙向他求情，但是孙武说：“君王既然已经把她们交给我来训练，我就必须依照军队的来管理她们，任何人了军令都该接受处分，这是没有例外的。”结果还是把队长给杀了。宫女们见他说到做到，都吓得脸色发白。第三次发令，没有一个人敢再开玩笑。

我明白了：人要大公，不能因为某些利益而开后门。要踏踏实实的。

在一些故事中，也有这样的人物：有一个叫南阳的地方缺一个官。晋平公问祁黄羊：“你看谁可以当这个县官？”祁黄羊说：“解狐这个人不错，他当这个县官合适。”平公很吃惊，他问祁黄羊：“解狐不是你的仇人吗？你为什么要推荐他？”祁黄羊笑答道：“您问的是谁能当县官，不是问谁是我的仇人呀。”平公为祁黄羊说得很对，就派解狐去南阳作县官。解狐上任后，为当地办了不少好事，受到南阳百姓普遍好评。过了一段时间，平公又问祁黄羊：“现在朝廷里缺一个，你看谁能担当这个职务？”祁黄羊说：“祁午能担当。”平公又觉得奇怪，“祁午不是你的儿子吗？”祁黄羊说：“祁午确实是我的儿子，可您问的是谁能去当，而不是问祁午是不是我的儿子。”平公很满意祁黄羊的回答，于是



又派祁午当了，后来祁午果然成了能执法的好。

《史记》让我明白了很多道理。

## 史记读后感正标题篇九

“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这是鲁迅先生对《史记》的精妙评价。2000前多年前，司马迁在肉体 and 心灵收到了巨大伤害后，忍辱含垢，写下了《史记》这一部皇皇历史巨著。

《史记》记载了从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代到汉武帝元年共3000多年的历史，记录了大量的历史名人与重大史实：从三皇五帝到秦皇汉武，有“周幽王烽火戏诸侯”、“赵氏孤儿”、“商鞅变法”、“将相和”、“荆轲刺秦”、“秦始皇统一中国”、“刘邦建汉”……其中，“楚汉争霸”这一段历史最让人惊心动魄、荡气回肠。这一段主要讲述了楚王项羽和汉王刘邦争天下的故事。其间，英雄豪杰辈出，如陈平、张良、萧何、韩信等等，但最让人扼腕叹息、唏嘘不已的非项羽莫属了。

项羽这个人物十分复杂。在群雄逐鹿的秦末，背负国仇家恨的项羽立志图秦，举兵起义，志向高远；巨鹿之战中，他破釜沉舟，背水一战，以少胜多，可谓武功盖世，勇气超人。正是这种志向、勇猛与霸气使项羽逐鹿中原，问鼎咸阳，裂土封王，终于成就了一代霸王。但他身上也有致命的缺点：鸿门宴中，他优柔寡断，妇人之仁，没有听从亚父范增的建议，错失了杀掉刘备的最佳时机，养成后患。项羽攻破咸阳之后，思念故乡想回去，说：“富贵不归故乡，就像是穿着锦绣衣裳在黑夜中行走，有谁能知道呢？”可见，项羽的虚荣心极强。韩生讥讽他：“人说楚国人像是猕猴戴了人的帽子，果真是这样。”项羽听后十分愤怒，把韩生扔进锅里煮死，由此可见项羽心胸狭隘，残暴无常。正是这些致命的缺点最终导致一世英雄终的悲剧命运——兵败垓下，四面楚歌，

最终自刎乌江！乌江渡口的那一道长剑血光，为项羽的悲剧命运划上了一个令人遗憾的句号。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项羽连同他所处的那个金戈铁马的时代已经被历史的滚滚红尘所湮没了……但透过历史的尘埃，我们仍可以借古怀今，以史明鉴。从项羽的身上，我学习到人生应该有高远的目标和挑战困难的勇气。

《论语》说过“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拿破仑也说过：“勇敢坚毅真正之才智乃刚毅之志向。”古往今来，但凡有大作为者必有大志向、大气魄、大勇气，古有秦始皇、项羽、刘邦……，今有康有为、梁启超、周恩来……远大的志向和无畏的勇气引领他们的人生绽放出绚烂的光芒。

历史是一面镜子，《史记》这本书让我懂得了许多做人的道理，值得我永远珍藏！

## 史记读后感正标题篇十

司马迁是我们最佩服的人之一，下面小编整理了史记读后感1000字，欢迎阅读！

对于我们这种学文学的孩子来说，《史记》无疑是最富有代表性的史家名著。它上起中国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代(约公元前302019年)下至汉武帝元年(公元前122年)共三千多年的历史。所谓“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它详实地记录了上古时期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各个方面的发展状况。是与《资治通鉴》齐名的史家名书，与《资治通鉴》联合，链接上了中国的千年历史。

因为《史记》不以地理国家和统一纪年撰写，而是以各家之传记集合形势呈现，故《史记》中不以地理位置和时间发生顺序为线索，而且，它的特点在于对于同一历史事件，它采取了不同的人，不同的视角来阐释不同人的不同观点及见解，

运用矛盾的手法让不同地位的人能得出适合自己立场的属于自己的见解。正所谓“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在《史记》这本书中，作者司马迁反其道而行之，直接将不同人的见解如身临其境的展现在了所有读者的眼前。

《史记》起初是没有固定书名，或称《太史公书》，或称《太史公记》，也省称《太史公》。“史记”本来是古代史书的通称，从三国开始，“史记”由通称逐渐成为“太史公书”的专名。《史记》全书130篇，五十二万六千五百余字，包括十二本纪(记历代帝王政绩)、三十世家(记诸侯国和汉代诸侯、勋贵兴亡)、七十列传(记重要人物的言行事迹，主要叙人臣，其中最后一篇为自序)、十表(大事年表)、八书(记各种典章制度记礼、乐、音律、历法、天文、封禅、水利、财用)，对后世的影响极为巨大，被称为“实录、信史”。而被鲁迅先生誉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列为前“四史”之首，与《资治通鉴》并称为“史学双璧”的便是这八书，并不是整本的《史记》。也正是因为这八本，司马迁被后世尊称为“史迁”、“史圣”，与司马光并称“史界两司马”，与司马相如合称“文章西汉两司马”。

梁启超指定的史记“十大名篇”分别是：

“大江东去楚王留芳”——《项羽本纪》

“礼贤下士威服九州”——《魏公子(即信陵君)列传》

“文武双雄英风伟概”——《廉颇蔺相如列传》

“功成不居不屈权贵”——《鲁仲连邹阳列传》

“旷世奇才悲凉收场”——《淮阴侯列传》

“官场显形栩栩如生”——《魏其武安侯列传》

“戎马一生终难封侯”——《李将军列传》

“汉匈和亲文化交融”——《匈奴列传》

“商道货殖安邦定国”——《货殖列传》

“史公记史千古传颂”——《太史公自序》

其中最让我印象深刻的莫过于在中学课本中见过的《项羽本纪》节选，及《廉颇蔺相如列传》节选，这是让人能够深思的名篇啊。

在《项羽本纪》中，我们可以看到项羽的鲁莽，后悔，他的无颜见江东父老早在他年少的时候就看出了，不学兵法，只知光凭武力取胜，典型的头脑简单，四肢发达型。而在最后，他终于看清了自己，可是大势已去，没有后悔药可以吃，他注定遗憾千年。

而《廉颇蔺相如列传》中，廉颇的坦诚，负荆请罪，都让我们学到不少道德方面的知识，做人的道理就在其中。

历史的长河中，总是有些人遗憾千年，也有些人畅快淋漓，有很多都流失在岁月的洗礼中，但是这些纷纷琳琳的事迹，在史学家的笔中，总有一些是留下来的，总有一些是值得留下来的。《史记》中有很多遗憾，不过留下更多的是给后人的反思与考量。

暑假，总比平时多了一点空闲，想读一读书柜中平时无暇顾及的书，一本《史记》映入眼帘，那是爸爸以前带回来的。

赤足踩在历史松软的沙滩上，俯身拾起一个散发着智慧光芒的五颜六色的贝壳，细细的把玩，心中一片感慨。历史是一座巨大的宝藏，智慧之人善于从中挖掘经验和长处，以便借鉴和学习。历史是一为和爱又不是为威严的老人，他的口袋

里装着无数无价的珍宝，那是智慧和思想的产物，了得到这些珍宝就必须翻开历史的长卷孜孜不倦的学习学习。

这本《史记》是已经译成白话文的。原著是司马迁，对于历史，我兴趣不浓，对于此书，我却一改往日，兴致勃勃地翻阅起来。

虽然是译文，但里面的历史人物错综复杂故事繁多，古典成语还是让我读起来颇费劲的，但越读你就越感到，《史记》是一部巨大的历史画卷，在这部画卷中，看到了中华民族悠久历史的文明史。

《史记》是一部历史词典，从中我知道了中华民族的创建者——黄帝，他使中国从野蛮的时代进入了文明时代，黄帝是中华民族的文明始祖，然后才出现了“尧”“舜”“禹”和大禹治水三过家门而不回的动人故事。在这部画卷上我了解了从商国到春秋战，直到秦始皇统一了全国，漫长的历史，每个细节，司马迁竟写的如此详细，真让我最佩服。我不国禁对司马迁肃然起敬，这么一部巨作，没有一点文字动底，没有对祖国历史的负责精神，是不可能写出这一部千秋不朽的巨著的。

《史记》是一部历史词典，我从这本书里获取了很多名人故事和成语古典。从“完璧归赵”“负荆请罪”让我了解了蔺相如的历史故事。读了此书我还知道了“一鸣惊人”“指鹿为马”“管鲍之交”“当断不断，反受其乱”这些成语的来源，《史记》也更详细的记载了孔子的一生以及他在中国历史上对中国文化所起的作用。

《史记》是一部历史词典，在这部巨作中我知道了中华民族音乐的起源，也知道了音乐能与天地相和，音乐能与国家安定想和，音乐能展示一个民族的文明史，这时我联想到北京奥运会的开幕式，张艺谋导演的一场气势恢宏的音乐盛典，中国音乐能让人惊叹，2019名演员为奥运而歌，让世界瞩目，

音乐的魅力之大，打响之歌，让世人明白这悠久的文明历史。

史，而读了后记，更是对作者司马迁的佩服，司马迁身陷监狱，还在研究历史，出狱后继续编写史记，直到五十岁，才基本编成，可见他的敬业精神。